

证券代码：002803

证券简称：吉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64

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8月10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1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白雪婷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

报》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在对相关交易进行自查时，发现全资子公司香港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吉客印”）由于业务运营需要，于2019年1月开始委托香港麦吉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麦吉客”）为其提供 Facebook 等平台广告账户以及广告投放服务。公司副董事长、副总经理王亚朋先生于2020年9月4日就任公司副总经理，王亚朋先生的弟弟王昆朋先生在2020年12月10日前持有香港麦吉客100%股权同时担任董事职务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0.1.3条、第10.1.5条、第10.1.6条规定，香港麦吉客自2020年9月4日至2021年12月10日期间为公司关联法人。

同意补充确认自2020年9月4日至2021年6月30日子公司香港吉客印与香港麦吉客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人民币3,162.15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四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成，本次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公司《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1年8月21日